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6 January 2005
Chinese
Original: French

安全理事会第 1540(2004) 号决议
所设委员会

2005 年 1 月 4 日布基纳法索常驻联合国代表团给委员会主席的信

谨随函转递布基纳法索政府关于为执行第 1540 (2004) 号决议所采取的措施的报告 (见附件)。

常驻代表

大使

米歇尔·卡凡多 (签名)



2005年1月4日布基纳法索常驻联合国代表团给委员会主席的信的附件

关于执行安全理事会第1540(2004)号决议的报告

根据2004年4月28日安全理事会第4956次会议通过的第1540(2004)号决议，核生化武器是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真正威胁。

联合国关于采取措施防止此类武器扩散的建议号召各个会员国全面参与这场斗争。

同对待联合国所有其他决议和建议一样，布基纳法索申明一定努力执行这项决议。布基纳法索既不生产、也不出口这类武器。

不过，布基纳法索工业和建筑部门进口用于和平目的的化学产品。这些产品虽然用于和平目的，但如果被恶意利用，仍会构成危险。

因此，意识到必须对化学产品的进口实行有效管制，布基纳法索政府设立了负责执行1993年1月13日《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储存和使用化学武器及销毁此种武器公约》的国家局。该局接受一个由中高等教育与科研部、国防部、卫生部、经济与发展部和外交部组成的技术秘书处领导。一项关于执行1993年1月13日《公约》的法律草案现已提交给法律生效技术委员会，即将由国民议会通过。该法律草案含有禁止化学武器、管制若干产品、开展国内和国际调查、以及实施行政和刑事处罚的章节。

为了使议员更好地熟悉《公约》的各项规定并加快表决通过相关国内立法，政府开展了提高议员认识的行动。

应当指出，布基纳法索是《1949年日内瓦公约》、《1977年附加议定书》及其他具有人道主义性质的各项公约的缔约国。

不论在什么情况下，布基纳法索都愿意开展有利于更好地执行第1540(2004)号决议的任何形式合作，因为这关系到全球的安全。